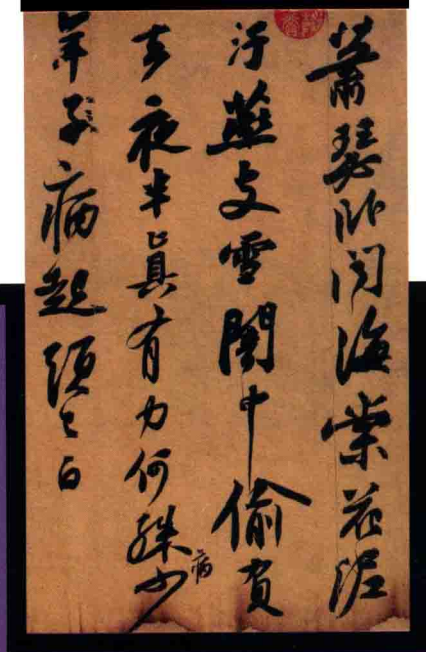


周小儒 张杨 姚梦园 编著



# 中国历代 进士书法

山东画报出版社

中国历代

# 进士书法

周小儒 张 扬 姚梦园 编著

山东画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中国历代进士书法 / 周小儒, 张扬, 姚梦园编著.  
—济南: 山东画报出版社, 2015.1  
ISBN 978-7-5474-1071-4

I. ①中… II. ①周…②张…③姚… III. ①汉字—法书—作品集—中国 IV. ①J29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277506号

责任编辑 刘 丛

装帧设计 王 钧

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发行 山东画报出版社

社 址 济南市经九路胜利大街39号 邮编 250001

电 话 总编室 (0531) 82098470

市场部 (0531) 82098479 82098476(传真)

网 址 <http://www.hbcbs.com.cn>

电子信箱 [hbcbs@sdpress.com.cn](mailto:hbcbs@sdpress.com.cn)

印 刷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

规 格 165毫米×230毫米

8.5印张 189幅图 290千字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出版社资料室联系调换。

## 弁言

### 历史上那些让人难以忘怀的牛人们

常常在漫山遍野的故纸堆里，在庸人片言只语的辞藻里，在皱黄泛旧岁月的照片里，或者在真真假假隐隐约约古往今来的历史故事里……我天马行空地想象着进士中那些让人难以忘怀的牛人们。

那些进士们高屋建瓴的政治远见和天马行空的文学智慧如一座座灯塔，在那寒夜里指明了来来往往船只的方向。中国历史的天空星光灿烂，涌现出一批又一批划时代的文学家、思想家、哲学家、政治家、艺术家，他们是时代的参与者、改革者、建设者、创业者，他们绝大多数是默默耕耘着，可一旦沉默变成声音，思想变成文字，都会具有将一滴泪变成咆哮的太平洋的洋流的正能量。他们有的有生于忧患死于安乐的意识，有的有念天地之悠悠、独怆然而涕下的惆怅，有的在静默和痛苦中探索着魂归何处的思绪……当一个民族陷入迷茫时期时，他们中的大多数都会发出呐喊声唤起沉睡的人们。进士们的所作所为在文学上、政治上、经济上、艺术上、思想上都有不可磨灭的贡献。

唐开元进士颜真卿，他秉性正直，笃实纯厚，有正义感，从不阿于权贵，以义烈名于时。曾四次被任命为监察御史，迁殿中侍御史。因受到当时的权臣杨国忠排斥，被贬黜到平原（今属山东）任太守，人称颜平原。安史之乱，颜真卿抗贼有功，入京历任吏部尚书、太子太师，封鲁郡开国公，故又世称颜鲁公。书于唐乾元元年（758）的《祭侄季明文稿》，又称《祭侄文稿》，唐天宝十四年（775），安史之乱时，颜真卿堂兄颜杲卿任常山郡太守。天宝十五年正月，叛军史思明部攻打常山，太原节度使拥兵不救，城被攻破，颜杲卿及

其少子季明被捕，并先后遇害，也就是文中所说的“贼臣不救，孤城围逼，父陷子死，巢倾卵覆”。唐肃宗乾元元年（758），颜真卿命长侄泉明到河北寻访，仅得季明头骨而归，颜真卿挥泪写下这篇流芳千古的祭文。悲痛欲绝的颜鲁公以悲愤勃郁之情写此书。此帖是稿本，删改涂抹，可见颜真卿为文构思的过程以及情绪的起伏变化，悲怆凛然之气落于翰墨之中。元鲜于枢跋语谓：“《祭侄季明文稿》，天下行书第二。”谈颜真卿的书法艺术创作，往往跟他的人品联系到一起。人品与书艺交相辉映，成为“人品高，书品也不得不高”的典范代表。苏轼在评价唐代的艺术发展时说：“诗至于杜子美，文至于韩退之，画至于吴道子，书至于颜鲁公，而古今之变，天下之能事尽矣。”

宋嘉祐二年（1057）中进士的苏东坡，在文学上的地位众所周知，其诗、词、赋、散文均成就极高，且善书法和绘画，是中国文学艺术史上罕见的全才，也是历史上被公认文学艺术造诣最杰出的大儒家。他曾官礼部尚书、翰林学士等职，一生坎坷，多次被贬官放逐。宋神宗时曾受重用，然因新旧党争，屡遭贬抑，出任杭州、密州、徐州、湖州等地方官。又因作诗“讪谤朝政”，被人构陷入狱。出狱后被贬黄州，书《黄州寒食诗帖》，墨迹素笺本，有“天下第三行书”之美誉。无款和年月，实际上写于宋神宗元丰五年（1062），当时苏轼因宋朝最大的文字狱“乌台诗案”受新党排斥，贬谪黄州。在精神上感到寂寞，郁郁不得志，生活上穷困潦倒，此帖是在被贬黄州第三年的寒食节所作的两首五言诗。《黄州寒食诗帖》彰显动势，洋溢着起伏的情绪，随着感情的变化，气势跌宕错落，运笔加快，痛快淋漓，一气呵成，充满了不可抑制的激情，也表现了苏轼豪放的性格。此卷后有黄庭坚题跋：“东坡此诗似李太白，犹恐太白有未到处。此书兼颜鲁公、杨少师、李西台笔意，试使东坡复为之，未必及此。”董其昌也有跋语赞云：“余生平见东坡先生真迹不下三十余卷，必以此为甲观。”东坡以意驭法，化众人意趣为一家之“写意”，他的这种浪漫主义书风，对宋代及后世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另一苏东坡所书的《赤壁赋》，行楷法帖，素笺墨迹卷，文凡六十六行。苏轼的书法流露出被贬后复杂而无奈的心情，消极退隐和积极进取的矛盾，疾世愤懑与逍遥山水的情绪，在与世无争的思想后面，流露出一不甘妥协的积极精神和鄙

弃富贵、傲然独立的旷达情怀。董其昌誉其为：“东坡先生此赋《楚骚》之一变，此书《兰亭》之一变也。”又称，“此《赤壁赋》庶几所谓欲透纸背者，乃全用正锋，是坡公之‘兰亭’也。”此帖所书乃肥润而正规的行楷书，笔圆而韵胜，沉着而痛快地加以表达，筋骨内敛而又不失飘逸，令人叹为观止。

中国历史上，在政治、文学、书画上皆作出杰出贡献的人，苏老夫子是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唯一进士。

清道光三年进士杜受田，是一个以个人的魅力改变了历史的人物。据《清史稿·杜受田传》记载：“文宗自六岁入学，受田朝夕纳诲，必以正道，历十余年。”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杜受田，自从踏入紫禁城上书房的那一刻起，就已经意识到自己肩负的重任，丝毫不敢懈怠，朝夕相伴督促学习。但四阿哥奕訢尚年幼，玩心重，因此常受到杜受田的严厉训斥。一次，因为没有完成作业，杜受田大发雷霆，责令四阿哥跪在地上听取训导。恰逢道光帝前来督查皇子们的功课，杜受田训斥皇子的所有过程被他全看在眼里，一时冲动，隔着窗户，道光帝居高临下高声说道：“读书是君王，不读书也是君王。大清天下马上得。”杜受田听出是道光皇帝，不仅没有出来接驾道歉，反而理直气壮地回敬道：“读书知理是明君，不读书知理是昏君。一统江山马上治。”道光皇帝一听立即醒悟，赶忙进屋，撩衣跪倒，给杜受田道歉。道光皇上和后来成为咸丰皇上的四阿哥双双给杜受田下跪，这便是后世广泛流传的“双龙跪臣”的故事。由此可见杜受田深谋远虑的雄才大略和刚直不阿的为人胸襟，一介书生，让人深深佩服。

尽管如此，实际上四阿哥无论文韬武略，还是身体素质，都比不上六阿哥奕訢，所以道光帝直到死前仍对传位之事难下决心。直到最后一天，道光帝重病在床，自知回天无术，临终前最后考察两位皇子的能力和气度，决定继承人。六阿哥的的老师授计说：“觐见时，皇上若在病榻上询问治国安邦大计，你应当知无不言，言无不尽。”杜受田则对四阿哥说：“你若陈条时政，论智力、口才根本比不上六爷，只有一策：皇上若自言病老，将不久于人世，你只管俯地流涕，以表孺慕之诚而已。”觐见时，清道光帝果然询问身后治国大事，六阿哥无视皇上痛苦之状，口若悬河，大谈自己治国安邦的见解和

抱负；四阿哥则一如师言，面对父皇的垂问，悲伤地涕流满面，以至于不能作答。清道光帝在病榻上，仔细观察两人的言谈举止，最终被四阿哥的举动所感染，对身边的大臣说：“皇四子仁孝，可当大任。”第二天道光帝驾崩，领班大臣宣读密谕：“着皇四子奕訢继位。”四阿哥终于击败六阿哥，顺利登基做了皇帝，年号咸丰。

假如奕訢的帝师不是聪明绝顶的杜受田，不知历史将会如何？假如鞠躬尽瘁的杜受田一直扶持他走向辉煌，而不是英年早逝，不知历史又将会如何？他是改变历史的一位进士。

那些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的进士们，当别人悲伤和哭泣时，他们会收敛起自己的得意和笑脸，用强大的精神力量抚慰着那些受折磨和创伤的心灵，让人们获得心灵的暂时解脱，求得灵魂的真实平静；那些孕育着人性光辉的进士们，就在他们照亮黑暗中人们的同时，也使得自己更加光彩夺目；那些思想自由的进士们，思想独与天地精神往来，就如庄子笔下的神人：“藐姑射之山，有神人居焉，肌肤若冰雪，绰约若处子，不食五谷，吸风饮露。乘云气，御飞龙，而游乎四海之外。”意思是说，在遥远的姑射山，有神人居住，肌肤如冰雪洁白，风姿绰约如处女，不食人间五谷，餐风饮露，腾云驾雾，驱驰日月，而奔驰畅游于宇宙之外。那些积极向上的进士们，他们不是纸上谈兵的赵括，他们是敢于入世、挑战困难、担当社会责任、推动社会历史发展的幕后推手；那些充满着诗情画意的进士们，有“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情溢于海”的激情，有“振衣千仞岗，濯足万里流”的豪气，有“繁华落尽，人淡如菊”的禅境；那些忧国忧民的进士们，有“三人行，必有吾师”的谦逊，有知晓“天行健，君子当自强不息”的精神，有担当“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胆识……

夜里，我想起那些性格内向的进士们，用文字书写着他们的历史，就夜不能寐。这也是我写这本书的初衷。

小儒于京都空空斋

壬辰年荷月

## 概 论

自古以来，选官用人是国之大事，是一个国家长治久安兴盛发达的根本保障，有“中兴以人才为本”“得人者昌”“失贤者亡”之说。中国古代有着非常强烈的重用贤能之才的传统，贤明的统治者将选拔贤能之士作为其治理国家的首要方略。科举，按其实质来说，为古时文人入仕的途径，即最高当局以此吸引人们进官员集团的一项措施和制度。任何时代，无论是改朝换代的战争年代，抑或是皇朝已经建立的承平时代，统治集团的人员，都需要不断补充和更新。因而吸引社会各方人士进入官员集团，不单是科举时代才有的事。唯因时代的不同，招引人们入仕的方式，亦随之各有差异而已。作为一种政治文化制度的科举，虽然始于隋代，但隋代以前的各个朝代，官员集团人员的扩充和更新，亦都有其各自的措施和方式，比如尧舜禹时期的“禅让制”、夏商周时期的“世卿世禄制”、春秋战国时期重用贤能之士、汉代的“察举制”、魏晋时期的“九品中正制”等。而各个时代的文人，特别是那些“身在江湖，心存魏阙”者，亦就此以谋取顺应时代需要的出路。就其实质说，科举只是在承平时代文人入仕途径的延续，仅仅是一个特定的历史阶段内，国家的政治文化措施，是这个时期内文人入仕的特殊途径。

隋以前，可上溯至尧舜禹时期，夏商周三代，春秋战国，两汉，直到六朝，前后凡二千余年。期间，各朝历代都建立了完整的政权机构，并各按常规运转，进入政权机构的人员亦各齐全无缺。那时官员与黎民相比，人数比例极小。虽然这段漫长的时间中，尚未举行科举，文人采取何种途径入仕，亦无专著足证，其详情不得而知，后人只能据各种文献典籍的片言只语，推



想而知其大概。

在原始社会时期，由于生产力的低下，人们往往以氏族和部落的形式群居，以集体劳动来维持生活。部落的首领则是由民主选举来产生，年老后禅让予他人。《史记·五帝本纪》《尚书》等史书上记载了尧舜禹时期选举禅让的一些情况：尧的哥哥挚曾是部落的首领，后因其为人“不善”而被族人罢免，由尧接替了他的职位；后来尧到了晚年，不愿继续担任部落首领，便询问“四岳”（四个部落酋长）中有谁愿意担当此任，不料那四人都以能力有限德才不够而婉言拒绝，还一致推荐舜。被推举为最高首领的继承者，并不能马上即位，而是要经过多年的考验，取得氏族成员的广泛信任和拥护之后才行。《史记·五帝本纪》中记载“舜得举用事二十年，而尧使摄政，摄政八年而尧崩”，《史记·夏本纪》中记载“帝舜荐禹于天，为嗣十七年而帝舜崩”，这其中“摄政”“为嗣”都是指对继承人的考验期。那么尧是怎么考验舜的呢？据《史记·五帝本纪》记载，尧“乃以二女妻舜以观其内，使九男与处以观其外”。尧将他的两个女儿嫁给舜为妻，看舜能否处理好家庭事务。在古人看来，家就是一个小国，国就是一个大家，因此拥有优秀的处理家庭事务的能力是管理好国家的基础。舜没有让尧失望，他把家庭管理得非常完善，还使得两位妻子知书达理。此外，尧还让舜与九个男人相处共事，以观察其交际和行政管理的能力。最终，舜以各方面优秀的能力使得众人信服，在尧死后成功当上部落首领。后来，禹在做舜的继承人的时候，由于治理水患有功，所以在舜死了以后直接当上了首领。至此可以看出，部落首领的选拔主要是选材与能。但是到了大禹时期，情况发生了变化。禹到了晚年，首先推选皋陶为首领继承人，不久皋陶去世，便又推举伯益作继承人。出于私心，禹并没有按照传统把重要的政务交给伯益去做，使得伯益不能在人民中建立威望。除此之外，禹还暗中为自己的儿子启提升势力。禹死后，启顺利地取得了首领的位子，对此不服的伯益为启所杀。至此，尧舜禹时期的“选贤与能”的禅让选举制度被终结。

到了夏朝，王位的世袭取代了先前的禅让，原始社会过渡到了奴隶社会。夏商周三代的选官用人制度都是“世卿世禄制”，这加强了王室贵族的统治权。

世卿就是天子或诸侯国君之下的贵族，世世代代，父死子继，禄是官吏所得的享受财物。世禄就是官吏们世世代代，父死子继，享有所封的土地及其赋税收入。在这种制度下，仍然会有比较贤明的统治者，将少数才干超群的平民或奴隶提拔为官吏。相传商朝的开国帝王汤就曾任用了奴隶出身的伊尹为相，结果伊尹为商汤推翻夏王朝的统治发挥了很大作用。在武丁时期，传说也曾被武丁破格提拔为相，他励精图治，成就了商朝的中兴局面。还有大家熟悉的姜子牙，起初他只是一个穷困潦倒的老翁，后得到周文王的赏识，被封为太师，并在灭商一战中施展才能，建立了丰功伟绩。但这种选拔贤能之士的做法并没有发展成为制度，仅仅是个人行为而已。据古代文献记载，周朝还有通过考试选拔人才和地方向朝廷推荐人才的记录。如《周礼·地官·乡大夫》中说：“三年则大比，考其德行道艺，而兴贤能者。”《礼记》中提到：“诸侯岁献贡士于天子”“乡论秀士，升之司徒。曰选士……大乐正论进士之秀者以告于王，而升诸司马，曰进士”“司马辩论官才，论进士之贤者以告于王，而定其论。论定然后官之，任官然后爵之，位定然后禄之”等等，这些记载对后来的科举制度产生了一定的影响，而且其中一些做法和用语也被后世所采用。

春秋时期，各诸侯国为了壮大自己的实力，纷纷招贤纳士，其中以齐桓公最为典型。齐桓公当上诸侯王之后，为了能早日成为霸主，决定任命管仲为相国，并将自己喜好游猎贪恋女色的缺点诚恳地告诉了管仲。管仲却认为这些缺点不足为道，不会对霸业产生大的影响，但唯有四点会影响到霸业的成就：其一，不识贤能；其二，识贤不用；其三，用贤不信；其四，鄙贤并用。齐桓公明白了管仲的意思，知道管仲需要得到自己的充分信任与支持，于是对管仲充分放权，信任不疑。于是，在管仲的治理下，齐国成为了“春秋五霸”的第一个霸主国。奴隶社会末期，作为新兴力量的地主阶级推翻了奴隶主贵族的统治，建立了自己的政权，同时选官制度也突破了奴隶社会的世卿世禄制，通过军功和养士的方式来吸纳人才，加强统治力量。所谓军功，就是指在战场上以立下战功的大小获封一定的爵位。即使是奴隶，只要在战场上立下功劳，就能摆脱掉奴隶的身份。这种军功的方法为君王吸纳了大量

的武才。而士则是当时社会上一股特殊的势力，受到国家、宗教、经济地位的限制，但只要有知识，善舌辩，有才能，不论走到哪个国家，都会受到礼遇，甚至委以重任。在战国时期，齐国的孟尝君、赵国的平原君、楚国的春申君、魏国的信陵君四人都礼贤下士，养士数千，吸纳了大量的文才。汉代学者贾谊在《过秦论》中说：“齐有孟尝、赵有平原、楚有春申、魏有信陵，此四君者，皆明智而忠信，宽厚而爱人，尊贤而重士。”军功、养士的选官办法在秦统一中国的过程中起到了很大的作用，但是在中央集权的秦王朝建立以后，养士的办法很容易被分裂势力所利用，对政权的统一造成威胁，自然就被秦始皇给取消掉了。相对于统治者招贤纳士的方式，春秋战国时代文人入仕的方式和途径最常见的是游说，这个时期，求仕者一般会做出一些有异于常人的举措，以引起王侯或执政者的注意。最主要或最常见的活动有二：其一，最主要的，便是于各诸侯国间游说，向当政人物直接陈述政见。其二，作用与游说相若的授徒讲学，即大学问家门下集中了一批就学的士子。讲学和就学，是向社会大众发表言论，阐明思想见解，为求引起当局的注意。文人才士的游说，其内容主要是陈述各种思想见解，诸如探究宇宙人生的奥义，描绘理想社会的蓝图。此中更直接实用的，当然是国家（春秋战国时代是各诸侯国）的兴盛富强。因而，这个时期各种思想自由抒发，极为活跃，形成独有的“百家争鸣”的局面。这时的策士们，自由抒发政治见解，为的是求得当局的了解和接受，并得当局重用。而各诸侯国的国君，也正是从文人的游说中，倾听这些人的见解，观察他们的才能，然后不拘一格延揽人才。与西周一样，春秋战国时期的人才选拔仍然是统治者依据个人的设想进行的，并没有形成严格的、规范的制度。

直至西汉时期，中国古代才建立了较为规范的文官选拔制度。西汉时期选官的途径主要有“察举”和“征辟”。“察举”又称“荐举”，从字面上理解，察就是考察的意思，举就是推举，二者联系起来，“察举”就是在全面考察的基础上推举人才做官的一种办法。“察举”是由三公九卿、地方郡守等高级官员，根据考察把所谓品德高尚、才华出众的平民或下级官吏推荐给朝廷，授予他们相应的官职或提高其官位。《汉书·高帝纪》记载，汉高祖刘邦诏

令诸侯王和地方郡守，要求他们察访民间德高望重之人，亲临探访，用车辆护送至相国府报到，并向朝廷详细报告这些人的简历和表现，若未能将地方贤德之人举荐出来，一经发现，即刻罢官免职。汉文帝以后，“察举”逐渐制度化，名目也有很多，如“贤良方正”“贤良文学”“孝廉”“直言极谏”等等。被举荐之人，要先试用一年，能胜任者转为正式官职，若不能胜任，则要被撤换，而且举荐他的人也受到惩罚。“察举”制度最大的优点就是能够全面地考察读书人的综合素质，若能严格按照“察举”的规范要求，确实能将德能兼优的人才选拔出来。历史上通过“察举”被选拔出来的人才不胜枚举，如提出“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董仲舒，《史记》的作者司马迁，大才子司马相如，能言善辩的演说家东方朔，出使西域的张骞、苏武，打击匈奴的军事家卫青、霍去病等等。“察举”不失为选拔人才的一种有效制度，但却未能长久地沿用下去，因为在实施过程中不断暴露出许多弊端，到了东汉末年，已经很难再通过“察举”选拔出真正的人才。“察举”的弊端主要有三点：其一，人才选拔需要推荐，得不到推荐的话，即使一个人再有才能，也无缘官场，这就致使很多有才能的人成为“漏网之鱼”；其二，有推举资格的人往往位高权重，难以保证没有徇私舞弊的情况发生，他们推荐的多是与自己关系紧密之人，普通读书人难得垂青；其三，推荐者很难对读书人的道德品质和才能进行定量的衡量，往往有很多人利用此漏洞弄虚作假。尤其是在道德衡量方面，一个人暂时的言行不一定能真实地反映这个人的道德品质，言行不由衷的情况比比皆是。许多人为了达到被举荐的目的，挖空心思，假造虚名。实际上，到了汉朝末期，察举制度已逐渐与士族大姓结合起来，选举大权日益为当地的大家名门所操纵。

到了隋唐时期，科举制度正式建立，但察举制度并未完全消失，而是与科举考试并存。唐代的官员认为，完全根据科举考试成绩来决定是否录取，无法全面了解一个人的实际才学，所以察举制度的影响还依然存在。唐代的牛僧孺、王维、白居易等人也都是靠推荐才及第的。此外，汉朝还存在征辟制，由皇帝直接聘请名士出来做官为“征”，由官府聘请有才能的人做官叫“辟”。征辟制也一样存在致命的缺陷，被辟举公府的人，越来越被地方望

族所操纵。东汉末期，豪族地主逐步垄断了政权，依仗其权势，在经济上大规模兼并土地，在政治上大搞分裂，他们各自拥兵自重，进行封建割据，形成了三国鼎立的局面。这时出现了一位具有卓远见识的人物，曹操。在选任官员方面，他大胆提出了“唯才是举，以备录用”的原则。此外还告诫官员们，在选人任官时不要求全责备，对于能够治国安邦的人才，即便品行不周也不要遗弃他们。《三国志·魏书·武帝纪》记载，曹操在建安二十二年曾下命道：“昔伊挚傅说出于贱人，管仲桓公贼也，皆用之以兴。萧何、曹参，县吏也。韩信、陈平负侮辱之名，有见笑之耻，卒能成就王业，声著千载。吴起贪将，杀妻自信，散金求官，母死不归，然在魏，秦人不敢东向，在楚则三晋不敢南谋。今天下得无有至德之人放在民间，及果勇不顾，临敌力战；若文俗之吏，高才异质，或堪为将守；负侮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其各举所知，勿有所遗。”在这一原则的指导下，曹操招揽了大量的拥有治国之才的英雄豪杰，为建立自己的集权统治创造了条件。曹丕称帝后，吏部尚书陈群制定了九品中正法，作为新的选官制度。通过评品，将人分为上上、上中、上下、中上、中中、中下、下上、下中、下下九等，朝廷任命大中正官到各州主持评品，州下面的各郡也设有中正官主管评品，被评为上等的士人将被推荐到各级政府中去做官。但是，能够参加评品的人，并不是平民百姓，而起码是中小地主和文化人。所以，九品的高下只是封建地主阶级中能够担任官职的那部分人之间的差别。一般来说，凡是被列入品第的人，就算是拥有了做官的资格，品第的高低决定了职位的高低。

西晋之后，“九品中正制”逐渐被实力雄厚的门阀士族所把持。东晋时期，门阀制度发展到了高峰，书圣王羲之的家族琅琊王氏就是当时有名的世家大族。这些士族中的人世代为官，把持了所有高官显位，各层中正官职位也差不多都由他们所占据，九品中正的选官制度把家业出身作为评品的唯一标准，从而形成了“上品无寒门，下品无势族”的局面。对人物作品评，品德学识兼优者出任官职。这在理论上当然无懈可击，且冠冕堂皇。但在实践中却很难说是客观准确的。由谁来评，评者本身就不免有所局限。各地的州郡长官，或者担负专门职司的“中正官”，都不能不带有本身的偏见。这些

官员向朝廷举荐才德兼优之士，即使系据社会舆论，听取有影响人物的品评意见，但所面向的文人才士，选择仍然只是较小的范围。出身于世家高门者，即使才具平庸，亦可引人注目。因此，实际上人物品评必然仅仅局限于世家仕族子弟，无法真正面向整个社会，不能全面准确地了解更大范围内的真才实学之士。而出身于平民黎庶的子弟，且不说评者对这些人士抱何种偏见，如他们确有较为优长的才干，也很难有机会得到显示的机会。这一制度，慢慢地造成了政治的腐朽，国家的衰败，科举制度也于此时萌芽。

每一种选拔人才的制度都有其优劣之处，但整体而言，对于国家的发展还是起到了一定的积极推动作用。数尽古代各种选官制度，持续年代最久影响最大的当属科举制。所谓科举，就是由国家设立科目，用分级统一考试的办法选拔官吏的制度，始于隋炀帝大业元年（605），结束于清朝光绪三十一年（1905）。

科举制作为官方的选官制度，影响着文学、艺术等各方面的发展，其中对书法的影响尤为深刻。唐代科举，书法被列为重要科目或作为任用的先决条件。《新唐书·选举制下》云：“凡择人之法有四：一日身，体貌丰伟；二日言，言辞辨正；三日书，楷法遒美；四日判，文理优长。四事皆可取，则先德行；德均以才，才均以劳。得者为留，不得者为放。”先考书、判，观其书是否工整，文理是否通达，然后再考身、言，观其体貌是否端正，口齿是否清楚。洪迈《容斋随笔》卷十“唐书判”条云：“凡试判登科谓之入等，甚拙者谓之蓝缕，选未满而试文三篇谓之宏辞，试判三条谓之拔草，中者即授官。既以书为艺，故唐人无不工楷法，以判为贵，故无不习熟。而判语必骈俪……”自朝廷至县邑，莫不皆然，非读书善文不可也。可见四项之中，以书、判最为重要。书、判，其实都是选人判案的两个方面，书写水平即字体是否正详、笔迹是否流美，直接影响到狱讼的文辞质量，因此又是试判的关键。由此可见，士子文人从考取进士到通过吏部复试获取官职，书法都是一个必须具备的基本技能。特别是复试中的身、言、书、判的“书”要求“楷法遒美”，这就要求考生必须写得一手好的楷书。“初唐四家”欧阳询、虞世南、褚遂良、薛稷都通过科举考试步入仕途，成为朝廷重臣。欧、虞、褚、

薛都是楷书大家，在楷书创作上取得了巨大的成就，成为中国书法史上楷书的典范。中唐大书家颜真卿的楷书《干禄字书》就是专门为应付科举考试而创作的作品，姜夔评曰：“良由唐人以书判取士，而士大夫字书，类有科举习气，颜鲁公作《干禄字书》，是其证也。”欧阳修亦有评曰：“鲁公喜书大字，惟干禄字书法最为小字，而其体法持重舒和而不局蹙，《麻姑仙坛记》则道峻紧结，大为精悍，把玩久之，笔画巨细皆有法，愈看愈佳，然后知非鲁公不能书也。”历史上楷书四家法式——颜、柳、欧、赵，除赵体外，前三家均出自唐代。唐代统治者以书为教，以书取士，设立博士，建立法式，制订规矩，推出典范。近人马宗霍在《书林藻鉴》中概述道：“考之于史，唐之国学凡六，其五曰书学，置书学博士，学书目纸一幅，是以书为教也。又唐铨择人之法有四，其三曰书，楷法道美者为中程，是以书取士也。以书为教仿于周，以书取士仿于汉，置书博士仿于晋，至专立书学，实自唐始。”唐代书法大兴“尚法”之风，是有其时代条件的。这是书法的自律性历程进入到特定阶段的必然产物，此外，国家的提倡、科举制度对书写规范的要求也是不能忽视的。

在唐、五代的基础上，宋代的科举制度更趋完善严密。糊名、誊录制度的建立，一方面铲除了荐举制的残余，为广大举子提供了平等竞争的机会，另一方面考生的书法在科举考试中的地位和作用较前代得到了弱化。考生在考卷上的字不要求楷法精美，因为阅卷的官员看到的试卷是糊名后又经过誊录院写出的试卷副本。这一状况从某种意义上促使宋代书法变法求新，强调书法家的主观意识，并将其情感、趣旨和审美理想在书法中表现出来。“尚意”是对唐人“尚法”的反拨，代表书家有欧阳修、苏轼、黄庭坚等人。欧阳修在《集古录跋尾》中云：“予尝谓法帖者，乃魏晋时施于家人、朋友，其逸笔余兴，初非用意，而自然可喜。”强调作书应顺乎自然，适意而书。苏轼“我书意造本无法，点画信手烦推求”的观点也体现了同样美学思想。“尚法”的唐代是以楷书为主的时代，而“尚意”的宋代则是以行草书为主的时代。宋代书家中，善楷书的寥寥，刘有定《〈衍极〉注》说：“自此体渐变，至宋时苏、黄、米诸人皆然。楷法之妙，独存蔡君谟一人而已。”“此



诸家，多能行草，而略于楷隶也。”宋代书家完全从唐科举考试中的“楷法遒美”中解放出来，以行草书抒情达意，行笔流畅，意气风发，创造了放逸的群体风格，谱写了中国书法风格史上的新篇章。

明清时期的统治者将书法列为科举考试和选官制度的一项主要考核内容，将法度的要求精微化，遏制了书法的纵深发展。这一制度的设定不可避免地催生出以整齐划一为特点的“台阁体”书法和“馆阁体”书法。“台阁体”书法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纯书体艺术的体现，它过分强调法度、追求视觉美观的体系，受到了书学家的指责。严格意义上讲，楷书范式的基础就是重法度，它的主要功能就是其所体现出的实用性。如果楷书中忽视了法度的重要性，将无法称其为楷，唐代以后楷书发展的停滞不前与此关系重大。从整体上看，“台阁体”中所产生的著名书家不在少数，但其中比较出类拔萃的书家，大都在研习古人书法的同时汲取了流行书风。书体流于模式化是干禄字的通病，是适应其使用环境的要求的。对朝廷书官来说，一味要求其在创作过程中强调主动能动性是不现实的，这好比让手无缚鸡之力的文官去做武官擅长的事。由此可见，明代后期“台阁体”千字一面、千篇一律的结果，是历史的传承、楷书字体及适应官方书写需要综合决定的，这是历史的必然。存在于各个时代的官楷之中，绝非明代所独有。“台阁体”书家的主要任务是用楷书普录文卷，为了维持自己在朝廷中的铁饭碗，规避风险，其书体势必缺乏个性，书写机械而且风格雷同，必然要落得查无生息的境地，遭到了书评家们的严厉批评。但必须指出的是，尽管苛求法度成为“台阁体”书家自由创作的束缚，但是鉴于“台阁体”书家中不乏功力深厚、技法纯熟之士，一定程度上也推动了对楷书形体点画技法的挖掘。

“馆阁”这一称谓起源于宋代。北宋设立史馆、集贤院、昭文馆，专掌管图书史籍的编纂工作，称为“三馆”，又建造秘阁、龙图阁、天章阁作为图书经籍和历代御制典籍的收纳之所，后将“三馆”与“秘阁”合并，统称“馆阁”。到清代，宋代馆阁的职能已经被翰林院取代，“馆阁体”一词正是来源于这种翰林院中所独有的书法风格。“馆阁体”被形象地称为“簪花格”或“场屋之书”，从这些称谓上不难觅得其与科举之间千丝万缕的联系。



梁诗正、董邦达等人的书法以用笔丰润饱满、结字平稳匀称、章法整齐均衡为主要特征，代表了典型的馆阁体书法风貌。清代的馆阁体书法是对宋代院体、明代台阁体书法传统的延续，它具备三个突出的特点：首先，清代帝王，特别是中前期的康熙、乾隆、道光帝都对书法表现出浓厚的兴趣，自身也擅于翰墨，因此随着王室的变迁，馆阁体书法的形式伴随着当政者的更迭，在不同的时期呈现出不同的特点；第二，馆阁体之所以成为清朝御用的官方书写方式，与其工整严格、易于辨识的特性是密不可分的；第三，清代十分重视科举考试中考生的书法是否合乎馆阁体的书写规范，字体的好坏与录用与否直接挂钩。因此，馆阁体书法不仅在宫廷之中广泛使用，而且也成为了读书人从小必须学习和掌握的功课。当然，馆阁体的蔚然成风对书法的发展也有其消极的影响，道光后期，馆阁体的弊端逐渐显露。馆阁体的普及甚至泛滥于世，对书法风气的影响愈发明显。一些富有个性的书家在意识到这个问题之后，对其提出了严厉的批评，指责其软弱平庸，索然无趣，希望借此扭转书法界的不端之风。尤其在碑学理论出现后，由于其主张和品评标准与馆阁体书法相互对立，格格不入，尊崇碑派书法的书家对馆阁体大加贬斥，其议论之尖锐，振聋发聩，以致形成了“精工楷折官韵诗，翰林文字人共嗤”的局面。书法界对馆阁体的批判基于如下的考量，即作为政治体系中的官吏选拔标准，客观公正地为国家选拔德才兼备的人才应该是其首要目标，而不是借助科举考试培养才华横溢的书法大家。相比于一个人的才学和能力而言，书写固然能够反映一个人的基本素养，但书法造诣的高低与善治水平成因果关联，难免牵强附会。如果在实践中重书法而轻才学，不能很好地把握二者之间的关系，就难以保证朝廷依客观公正的标准选拔人才，清代后期就是犯了这样的错误。

科举制度的实施，在为朝廷选拔了众多官员的同时，也为朝廷书写服务机构输送了大量人才，成为朝廷重视文治的一个显著表征，对书法文化的发展产生相当大的促进和推动作用。但随着时间的推移，由于此制度的具体措施的变更，就为朝廷吏治、书学等带来了负面作用，使书法发展停滞不前。

首先，科举考试以其巨大的影响力促进书法的普及和发展。虽然举子想